

# 國民年金保險制度攸關弱勢民眾老年經濟安全 監察院持續關注國民年金制度之改善情形

## ~緣起與發現~

審計部民國（下同）103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：國民年金保險基金對維持民眾之基本經濟安全已有助益，惟財務狀況及業務執行等，仍有未盡周妥之處，允宜研謀善策，以維保險業務之永續經營。監察院考量近年來臺灣人口老化速度加劇，老人經濟安全問題備受矚目，「國民年金保險」與經濟上較為弱勢之民眾息息相關，為求其得以永續，監察院乃立案調查。

## ~改善與處置結果~

經監察院完成調查，並持續追蹤改善情形後，衛生福利部為因應「國民年金保險」10年緩衝補繳保費期即將於107年屆至，仍約有五成民眾未繳費，並可能因此喪失「國民年金保險」資格等情，經該部透過多元管道加強宣導後，截至105年12月8日止，已收回「國民年金保險」被保險人補繳欠費金額計新臺幣42億餘元，顯見初具成效。衛生福利部於此波「年金改革」會議中，業於105年8月11日簡報「國民年金制度」，並聽取年金改革委員針對國保制度之各項建議。監察院將持續督促行政院及相關主管機關重行檢討，並釐清整體社會保險與社會安全體系(救助)之定位，和「國民年金保險」費率之合理性，期能在兼顧財務穩健、制度永續及公平、合理的前提下，提出具體的「國民年金制度」改革方案。

糾正案

調查案

